

教孩子遠離網路霸凌

爸媽加油讚  (10)

- 💡 概念篇：網路霸凌成為新興校園問題
- 💡 影響篇：受害者會焦慮恐懼，霸凌者可能觸法
- 💡 注意篇：人肉搜索與按讚也可能是網路霸凌
- 💡 法寶篇：聰明與勇敢面對網路霸凌





【霸凌從校園延伸到網路】隨著社群網路與可隨拍隨傳的智慧型手機日漸融入孩子們的日常生活，校園霸凌不再只是傳統的面對面欺凌，而是有了「網路」這個新管道，演變成網路霸凌，並且是世界各國高度關注的新興校園問題。根據國際資安廠商 2012 年調查，全球約 2 成孩童有被網路霸凌的經驗。

【最常發生在臉書】網路霸凌指的是，透過上傳文字、照片、影片等形式，持續地對他人嘲笑、辱罵、騷擾、毀謗或威脅，造成對方身心靈傷害的網路不當行為。英國與澳洲 2013 年的研究發現，網路霸凌以社群網站「臉書」為最多，其次為 YouTube 等影音網站；此外，各種即時通訊（包含線上遊戲的對話窗）、簡訊、聊天室等，也都是網路霸凌常發生的地方。

【排擠孤立也是常見的網路霸凌】孩子們所使用的網路霸凌方式，除了上傳別人出糗、被欺負、移花接木，或不雅的照片與影片；張貼羞辱、謾罵的文字；散播不實謠言；或爆料他人隱私外，常見的還有舉辦線上惡意投票，或是成立「反某人社團」，以藉由集體的力量刻意排擠、孤立某人。

【孩子可能不知道已經霸凌別人】其實孩子們的網路霸凌行為，除了少數是出自惡意外，大多還是因為無聊、好玩，或看某人不順眼想要給他一點小警告。但孩子們沒有意識到，網路的匿名性，可能讓他們的言行舉止失去自我克制；網路的虛擬互動，可能讓他們因為看不到對方的反應而無法發揮同理心；網路無遠弗屆的散播力，可能讓他們無害的本意，在瀏覽、轉寄或回應次數的不斷增加下，導致整起霸凌事件擴大，甚至是失控的局面！

【家長要教孩子預防與自保】孩子正值需要同儕認同的人格發展階段，原本就特別在意別人對自己的看法，一旦遭到網路霸凌，可能會造成嚴重的身心靈創傷，而霸凌者則可能要面對法律問題。也因此，家長平時就要教導孩子網路互動的正確觀念，並認識網路霸凌，才能避免他們做出傷害別人的不當行為，同時也學會如何保護自己。



網路霸凌延燒 應從教育導正

臺北市 1 名國中生表示常在臉書上看到「揪團去打人」的貼文，但因害怕遭到報復，所以不敢去檢舉。另 2 名小五學生也說，曾在學校的臉書粉絲團上，看到「你想要揍哪個同學」的投票活動，但兩人都選擇沉默以對。專家表示，只有從教育著手，才能真正遏止網路霸凌。

【摘自 國語日報 2012.02.14】

影響篇 受害者會焦慮恐懼，霸凌者可能觸法

〔**虛擬與實體世界同時受害**〕從國內實際案例來看，網路霸凌者以孩子們的同學居多，所以容易演變成網路霸凌與校園實體霸凌循環發生的情況，讓孩子不論是到學校上課或放學回家上網，都持續地遭到欺凌，使他們有種永無止境的感覺，甚至可能帶來以下的傷害或影響：

◎ 心理受創

恐懼、緊張、焦慮、憂鬱、悲傷、喪失自信...等，甚至有輕生念頭。

◎ 生理與心理疾病

憂鬱症、失眠、頭痛、腸胃不適 (如腸躁症)、厭食症、暴食症...等疾病。

◎ 行為改變

學業成績下滑、稱病不去上學、不想參加學校活動或和朋友出去、主動減少網路或手機的使用、開始接觸菸酒與毒品...等。

英國多名青少年因網路霸凌而輕生

英國 1 名 12 歲少女因不堪經常遭網友嘲笑服裝與髮型而走上絕路；另 1 名 14 歲英國少女也因為遭到網友的言語攻擊與嘲笑體重，選擇上吊自殺，成為過去一年來，第 5 位在同一個社群網站 ask.fm 遭霸凌自殺的青少年。

【摘自 Etoday 2013.04.30；TVBS 2013.08.09】

國一男以 LINE 恐嚇 女同學瀕臨崩潰轉學

臺北市 1 名國一男生向班上女同學告白遭拒，便利用班上同學都有使用的手機通訊軟體 LINE，透過群組功能公開向女同學發送恐嚇訊息，後來還將她從群組刪除，且脅迫班上同學要一起排擠她，導致女同學瀕臨崩潰而轉學，還罹患腸躁症。最後這名男同學也被依恐嚇罪嫌函送臺北地院少年法庭。

【摘自 Etoday 2013.04.05；世界新聞網 2013.04.05】

〔霸凌者恐觸法，家長也有責任〕如果孩子是對他人做出不當行為的網路霸凌者，由於網路世界和實體世界一樣都得遵守法律，因此，孩子可能涉及《刑法》中的誹謗、公然侮辱、恐嚇等罪嫌；倘若還同時遭到提起民事損害賠償，根據《民法》規定，只要孩子未滿 20 歲，身為法定代理人的您就得負起連帶責任。以下列舉孩子們可能涉及的網路霸凌行為，以及所觸犯的法律規定。

◎ 發表或散播批評、誹謗、不實的言論，包含舉辦或參與惡意票選活動

刑法公然侮辱罪、誹謗罪；民法侵權行為

◎ 發表警告、恐嚇的言論

刑法恐嚇危害安全罪

◎ 上傳或散播不雅、破壞他人名譽的照片 / 影片，包含移花接木的不實照片

刑法公然侮辱罪、誹謗罪、妨害風化罪、妨害秘密罪、散佈或販賣猥褻物品及製造持有罪；民法侵權行為；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禁止觀看妨害身心健康內容

◎ 上傳攻擊行為的影片

刑法傷害罪；民法侵權行為；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禁止觀看妨害身心健康內容

◎ 公布他人個資，包含人肉搜索後 po 他人個資

個人資料保護法；刑法妨害秘密罪

◎ 盜用他人帳號 (以便冒名進行以上行為)

刑法無故入侵電腦罪



【人肉搜索可能傷及無辜】上述違法的網路霸凌行為也包括孩子們視為實踐正義的「人肉搜索」。雖然社會上確實有些不公不義的事件，例如車禍逃逸、虐待動物、欺凌弱小等，是透過人肉搜索找出肇事者，才得以伸張正義，但由於網路 po 文內容不一定屬實，在人肉搜索的未審先判，以及當事人的個資隱私不斷地被挖掘曝光下，可能會傷及無辜。另一方面，如果整起事件和公共利益無關，還會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

人肉搜索公佈個資 有如網路霸凌

中國大陸 1 名網友因為在社群網站上批評某位偶像歌手整形，引起許多粉絲不滿，而被人肉搜索挖出工作地點、電話、電子郵件等個資，且收到許多攻擊辱罵的電話與郵件，導致他在街上行走是膽顫心驚且必須戴著口罩。

【摘自 TVBS 新聞 2012.2.9】

【對霸凌內容按讚如同共犯】許多孩子會在批評或欺凌別人的內容「按讚」，可能會變成網路霸凌的共犯。雖然多數法界人士認為，按讚只是使用者的習慣，表示「看過了」不一定代表「認同」，所以這一類的提告最後大多沒有被起訴。但是對已經遭霸凌受傷的孩子來說，按讚人數的持續累積意味著事情不停地被傳播，甚至是認同這起霸凌的人數增加，因此會對孩子造成二度傷害。

【受害者與旁觀者的沉默】儘管網路霸凌可能對孩子帶來嚴重影響，但因為沒有明顯的肢體受傷，且許多家長以為孩子在家上網沒有外出，就可以安心；而孩子多半因為害怕事情擴大，或擔心被處罰不能上網，於是選擇獨自面對；加上知情的同學可能因為事不關己，或害怕一起被欺負，大多數也是保持沉默。也因此，不論是學校老師或家長，往往在事態嚴重時，才知道孩子遭到網路霸凌。以下一名痛失孩子的英國母親的陳述，或許可以提醒您，要更關心孩子的網路使用。

「我們以為有看著他，有照顧他。我們以為知道他在哪裡、在做什麼。其實我們根本什麼都不知道，我們對這些網站一無所知。」（摘自 TVBS 新聞 2013.08.09）





下列建議可以幫助您教導孩子「避免成為網路霸凌者」、「拒絕當網路霸凌的共犯」，以及如何「聰明與勇敢面對網路霸凌」。

1. 避免成為網路霸凌者

◎ 建立網路言行遵禮守法觀念

有些孩子誤以為在網路上即使做壞事別人也查不到他，因此家長要更正孩子的錯誤認知，建立網路言行必須遵禮守法的觀念，才能避免孩子誤觸法網又傷害別人（請參考本系列手冊 7 「教孩子po文守禮法」）。

◎ 導正網路霸凌行為

如果孩子是網路霸凌者，家長除了給予適當懲處外，更重要的是針對霸凌原因（例如：接觸暴力內容、為了報復某人、模仿家長的言行等）對症下藥，並讓他們了解對別人造成的嚴重傷害。萬一孩子仍然持續霸凌行為，就要考慮尋求學校老師、精神科醫師等專業人員的輔導或協助。

2. 拒絕當網路霸凌的共犯

◎ 學習不參與、不轉寄、不按讚

告訴孩子「不要」參加羞辱或孤立別人的線上惡意投票或社團；對於批評或欺凌別人的發文內容，不要按讚、回應或轉寄；若看到疑似不公義且請求網友人肉搜索的事件也不要加入，避免淪為網路霸凌的共犯。

◎ 向師長報告或網管部門檢舉

鼓勵孩子一旦發現同學遭到網路霸凌，要立即告訴老師或家長，或向網站管理部門檢舉，以發揮關懷與互助力量，杜絕網路霸凌。

3. 聰明與勇敢面對網路霸凌

◎ 預先做好隱私設定

當孩子開始使用社群網站時，可先教他們做好「朋友分類」、「標籤管理」等隱私設定，避免和不信任的朋友互動聯繫，或照片被隨意標註與濫用，以降低被霸凌的機會（請參考本系列手冊 4 「教孩子個資不外洩」）。



◎ 讓家長一起陪伴面對

平時就要告訴孩子，當遭遇網路霸凌時，要勇於說出來不要害怕，因為您不會一味地責罵或斷然關閉網路，而是會陪伴他們共同面對問題，一起找出最佳的解決方案。

◎ 請對方停止霸凌行為

許多霸凌者不知道自己的言行已經傷害別人，因此當孩子發現遭到網路霸凌時，不宜馬上回嗆或反擊，而是可以採取以下措施（若霸凌者為同學，也可以請學校老師協助處理）：

- (1) 嘗試和對方溝通，明白表達自己不舒服、受侵犯或被侮辱的感受。
- (2) 請對方停止霸凌行為並刪除網路上相關的負面內容。
- (3) 萬一對方便置之不理或持續霸凌行為，您可以陪伴孩子這樣做：

● 保留證據

將霸凌的圖文影像等內容，進行保留存證（可利用鍵盤右上角「Print Screen」或「Prt Scrn/Sys Rq」按鍵儲存畫面），做為後續措施的佐證。

● 阻斷霸凌管道

透過社群網站的「[解除朋友關係](#)」或「[封鎖](#)」功能，阻斷霸凌者與孩子的聯繫管道，避免他們持續和孩子對話，或看到孩子所更新的訊息。

● 向網管部門檢舉

利用社群網站「[檢舉](#)」功能或透過影音網站的「[安全中心](#)」向網站管理部門舉報；他們會根據網站使用規則評估是否移除霸凌內容，或停用霸凌者的帳號。

● 尋求專業協助

如果需要進一步協助，可以諮詢學校的導師或輔導老師、醫療院所的心理師或精神科醫師，或洽教育部反霸凌投訴專線 0800-200-885（或[教育部防治校園霸凌專區留言專區](#)）、以及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熱線 (02)3393-1885。



出版者 教育部
發行者 蔣偉寧 教育部部長
召集人 梁理旋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產業發展協進會協理
指導委員 楊鎮華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司長
劉文惠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副司長
林燕珍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高級分析師
許雅芬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數位學習科程式設計師
劉玉珍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數位學習科程式設計師
審查委員 林杏子 國立高雄大學資訊管理學系教授
撰稿人員 林郁敏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產業發展協進會經理
承辦單位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國家資訊基本建設產業發展協進會
出版日期 103 年 3 月
其他類型版本說明 無



本著作採用創用 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授權條款釋出。

創用 CC 內容請見：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sa/3.0/tw/deed.zh_TW

※ 此手冊內容係對特定議題所提供之學習教材，僅供各界參考，非本部相關政策。